

抄本

發文方式：電子交換（第一類，不加密）

檔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 函

地址：833201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834號

承辦單位：環境保護局氣候變遷因應科

承辦人：黃建翔

電話：7351500分機2622

電子信箱：ad0134@kcg.gov.tw

受文者：氣候變遷因應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22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環氣字第113380474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府113年8月7日召開「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座談會」會議紀錄一份，請查照。

正本：國立成功大學 張學聖教授、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陳永明組長、國立臺北大學 李育明特聘教授、中國醫藥大學 許惠悰教授、環境部氣候變遷署、高雄市工業會、中華民國農會、中華民國養殖漁業發展協會、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荒野保護協會、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財團法人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高雄市政府行政暨國際處、高雄市政府民政局、高雄市政府財政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高雄市政府社會局、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高雄市政府地政局、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高雄市政府勞工局、高雄市政府農業局、高雄市政府交通局、高雄市政府法制局、高雄市政府消防局、高雄市政府文化局、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高雄市政府觀光局、高雄市政府海洋局、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高雄市政府水利局、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副本：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元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裝

訂

線

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座談會 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 年 08 月 07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 00 分

貳、地點：高雄市環保局 B 棟六樓第一會議室

參、主席：黃世宏 副局長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黃建翔

伍、報告事項：詳會議資料

陸、各機關、企業及團體意見：

一、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陳永明組長

- (一) 調適、淨零與防災雖各有不同，但都是打造永續韌性城市的關鍵。調適計畫應避免與防災策略過度聯結，因為調適涵蓋範圍廣泛，且隨著極端氣候事件日益頻繁，防災措施無法應對所有挑戰，因此需考慮如何將現有策略與氣候變遷更緊密結合。
- (二) 調適工作剛起步，大家可能都還在摸索，但這議題極其重要，需全力推動。現階段應優先確立各領域的優先性，並進行風險評估，同時盤點各局處的執行計畫，明確其業務定位。
- (三) 若目前仍無法明確找出問題，現階段可保持彈性，避免急於對應，將重點放在「能力建構」。
- (四) 調適執行方案的第二、三章節應強化高雄市施政重點與願景的論述，調適應強調因地制宜。
- (五) 過去提供的多為臺灣的科學資訊，未來將有更多地方數據發布。自今年七月起，地方圖資已提供，各局處應充分利用這些資訊，為各領域的風險評估和策略制定提供參考。
- (六) 各局處需加強計畫內容與調適之間的關聯性描述，應反思相關應變措施是否與氣候變遷相關，能否應對特殊氣候狀況，或僅僅是一般的防災策略。

二、中國醫藥大學 許惠棕教務長

- (一) 在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的《巴黎協定》中，建議以科學為基礎目標倡議。因此，調適執行方案之建構必須基於科學實證，才有可能達成目標。
- (二) 調適分為短期與長期，需針對不同機制進行應對，需辨識哪些危害是急性、哪些是慢性的。同時，調適的對象需明確，無論是人、環境還是政策，特別是涉及人的部分，執行起來最為複雜。因此，建議在執行前，應與民眾溝通作為基礎，逐步建立共識。
- (三) 調適的最末端需落實到人民的身上才能呈現實質的成果，所以各種方案的規劃，請盡可能把計畫成果以高雄市民的數據資料呈現。
- (四) 建議各種方案的風險評估須進行風險比較，排序出優先須進行調適的風險。
- (五) 呼應陳組長的第二點，首先應進行地方各領域的風險評估，並確定優先事項、風險指標等級等。例如，過去四十年來，高雄的溫度變化不大，不同於北部的趨勢較為顯著。因此在高雄，健康領域得優先考慮登革熱風險，並集中資源應對。

三、財團法人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

- (一) 高雄市地理位置複雜，各區域的調適方案會因其所在的部落、山區、都市等環境及生活型態的差異而有所不同，因此需要整合城市內的意見和策略。此外，根據不同產業類別，災害因子對工業和農業等產業別的影響也各不相同，需要針對性應對。
- (二) 微電網是當前能源領域的重要議題，其設施在災害發生時能提供區域性的協調支持。這與再生能源息息相關，並可能涉及到消防單位的工作，因此消防分工的精細化和協調非常重要。
- (三) 在災害發生時，非常時期的應對至關重要，例如乾糧的營養素應重新檢討，以確保其有效性。此外，防災演練必須落實，不僅在學校，社區和企業也應積極參與，以提高應對災害的能力。

四、環境部氣候變遷署（書面意見）

- (一) 本方案推動期程至 115 年，符合本部 113 年 7 月 4 日環部授氣字第 1139107722 號函（諒達），直轄市、縣（市）政府擬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執行期程請規劃至 115 年規定。
- (二) 本案座談會相關資料公布於氣候資訊公開平臺，符合氣候變遷因應法施行細則第 22 條，座談會應於舉辦 7 日前公開周知規定。
- (三) p.5 圖 1-1 因應推動會組織架構無法明確看出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中，調適作業如何執行，請補充調適工作於推動會中之運作層級。
- (四) 依檢核表規定，請補充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設置要點，以及說明各領域之主協辦局處對應之中央權責單位。
- (五) 於「第二章、高雄市自然與社會經濟環境特性/二、本市社會經濟特性」中，建議補充說明轄區內之脆弱群體情形（如原住民等）。
- (六) 請補充說明過去氣候因子造成轄內災害（資料請以貴市轄區為主）及對相關領域之災害衝擊影響。另針對未來氣候變遷對於社會經濟發展有何影響加以描述。
- (七) 調適執行方案應檢視貴市之重要施政願景或政策發展藍圖，並說明關鍵領域擇定之過程及原因，建議加以說明。
- (八) 調適執行方案中所有圖和表，建議標註資料來源，請補充。
- (九) 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章節，建議對應檢核表項目撰寫且章節順序可彈性調整。

柒、會議結論

請依專家學者、公民團體及機關等所提出之建議，納入訂修評估並進行增刪與調整，以利調適執行方案之架構與內容更佳全面性及完整性。

捌、散會：同日下午 4 時 3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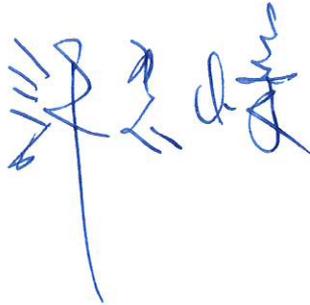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座談會 簽到表

一、會議時間：113年8月7日(三)下午3:00

二、會議地點：高雄市環境保護局B棟六樓第一會議室(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834號)

三、主席：黃世宏 副局長 

四、出(列)席人員

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簽名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陳永明 組長	
中國醫藥大學 公共衛生學系 許惠棕 教務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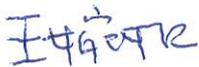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座談會 簽到表

一、會議時間：113 年 8 月 7 日(三)下午 3:00

二、會議地點：高雄市環境保護局 B 棟六樓第一會議室 (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 834 號)

三、主席：黃世宏 副局長

四、出(列)席人員

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簽名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高雄市環境保護局 氣候變遷因應科</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元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座談會 簽到表

一、會議時間：113年8月7日(三)下午3:00

二、會議地點：高雄市環境保護局B棟六樓第一會議室(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834號)

三、主席：黃世宏 副局長

四、出(列)席人員

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簽名	職稱
高雄市政府 捷運工程局	莊裕哲	副工
高雄市政府 海洋局	葉運誌	股長
高雄市政府 經濟發展局	李佩欣	科員
高雄市政府 警察局	謝明清	股長
高雄市政府 財政局	郭家倫 楊國輝	股長 股長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座談會 簽到表

一、會議時間：113 年 8 月 7 日(三)下午 3:00

二、會議地點：高雄市環境保護局 B 棟六樓第一會議室 (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 834 號)

三、主席：黃世宏 副局長

四、出(列)席人員

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簽名	職稱
高雄市政府 衛生局	陳家雯	技士
高雄市政府 運動發展局	蘇素綿	約僱事務員
高雄市政府 教育局	賴虹羽	護理師
高雄市政府 民政局	李至軒	助理員
高雄市政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座談會 簽到表

一、會議時間：113 年 8 月 7 日(三)下午 3:00

二、會議地點：高雄市環境保護局 B 棟六樓第一會議室 (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 834 號)

三、主席：黃世宏 副局長

四、出(列)席人員

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簽名	職稱
高雄市政府 行政暨國際處		助理員
高雄市政府 文化局		課員
高雄市政府 都市發展局		工程員
高雄市政府 農業局		技佐
高雄市政府 水利局	 	技術人員 助理工程員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座談會 簽到表

一、會議時間：113年8月7日(三)下午3:00

二、會議地點：高雄市環境保護局B棟六樓第一會議室(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834號)

三、主席：黃世宏 副局長

四、出(列)席人員

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簽名	職稱
高雄市政府 消防局	蘇博瑜	組員
高雄市政府 工務局	余俊良 溫郁菁	副處長 警二課司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	李育佐	約聘社工
高雄市政府 地政局		
高雄市政府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鄭玄梅	助理 研究員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座談會 簽到表

一、會議時間：113 年 8 月 7 日(三)下午 3:00

二、會議地點：高雄市環境保護局 B 棟六樓第一會議室 (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 834 號)

三、主席：黃世宏 副局長

四、出(列)席人員

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簽名	職稱
屏東縣政府 環境保護局	劉若文	專案人員
	葉仁仁	專案副理
	李循倫	專案副理
上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捷思環能股份有限公司	陳惠珊	
台灣綠基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國立中山大學 社會學系	黃世宏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座談會 簽到表

一、會議時間：113 年 8 月 7 日(三)下午 3:00

二、會議地點：高雄市環境保護局 B 棟六樓第一會議室 (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 834 號)

三、主席：黃世宏 副局長

四、出(列)席人員

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簽名	職稱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綜合計畫科	黃以甲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空污與噪音防制科	總幹事 黃專珠 李明芳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廢棄物管理科	李岳庭	技士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土水科	林尚餘	科長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環境衛生管理科	李晉廷	技士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廢棄物設施管理中心	劉騰云	分隊長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座談會 簽到表

一、會議時間：113 年 8 月 7 日(三)下午 3:00

二、會議地點：高雄市環境保護局 B 棟六樓第一會議室 (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 834 號)

三、主席：黃世宏 副局長

四、出(列)席人員

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簽名	職稱
高雄市工業會	葉明育	副總幹事
中華民國驗證商業同業公會		
財團法人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	葉婉娥	主任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座談會 簽到表

一、會議時間：113 年 8 月 7 日(三)下午 3:00

二、會議地點：高雄市環境保護局 B 棟六樓第一會議室 (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 834 號)

三、主席：黃世宏 副局長

四、出(列)席人員

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簽名	職稱
高雄市政府 勞工局	傅金宏	科長
高雄市政府 地政局 (土地開發處)	陳致光	技士